

石城县财政局

石财经指〔2020〕92号

石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均衡性转移支付增量资金的通知

县粮食流通服务中心：

根据《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均衡性转移支付增量资金的通知》（赣财预指〔2020〕20 号）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0 年均衡性转移支付增量资金储备粮油费用补贴 250 万元。此次下达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，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002 正常转移支付”，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请你单位填报资金绩效目标表，在收到此文件 15 日内将资金绩效目标表加盖公章报我局经建股备案。按项目资金管理要

求加强项目资金监管,确保专款专用,做好资金绩效管理,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: 资金绩效目标备案表



附件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0年度)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储备粮油补贴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	
主管部门	石城县粮食流通服务中心	实施单位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	
	其中: 财政拨款		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1: 做好储备粮的收购, 保证粮食收储计划落实到位。 目标2: 认真做好储备粮的日常保管、管理。 目标3: 做好储备粮的轮换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粮食储备 (大于等于吨)	
			县级储备原粮轮换 (大于等于吨)	
			完成成品粮早米轮换 (大于等于吨)	
		质量指标	新谷入库率 (大于等于%)	
			储粮安全率 (大于等于%)	
		时效指标	粮食储备完成及时率 (大于等于%)	
		成本指标	保管费用 (小于等于万元)	
			利息费用 (小于等于万元)	
			轮换费用 (小于等于万元)	
			轮换价差亏损 (小于等于万元)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农民知晓度 (大于等于%)	
			受益农户 (大于等于户)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 (大于等于%)	

